**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保安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T-CG2020005**

**招标单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6](#_Toc35243576)

[一、投标邀请函 7](#_Toc352435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_Toc35243578)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_Toc35243579)

[二、投标人须知 13](#_Toc35243580)

[（一）总则 13](#_Toc35243581)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3](#_Toc35243582)

[**2.** **定义** 13](#_Toc35243583)

[**3.** **合格的投标人** 14](#_Toc35243584)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14](#_Toc35243585)

[**5.** **投标费用** 15](#_Toc35243586)

[**6.** **踏勘现场** 16](#_Toc35243587)

[（二）招标文件 17](#_Toc35243588)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17](#_Toc35243589)

[**8.** **招标文件的异议** 17](#_Toc35243590)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7](#_Toc35243591)

[（三）投标文件编制 18](#_Toc35243592)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8](#_Toc35243593)

[**11.** **投标文件构成** 18](#_Toc35243594)

[**12.** **投标文件格式** 19](#_Toc35243595)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9](#_Toc35243596)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20](#_Toc35243597)

[**15.** **证明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文件** 20](#_Toc35243598)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1](#_Toc35243599)

[**17.** **投标保证金** 21](#_Toc35243600)

[**18.** **投标有效期** 22](#_Toc3524360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2](#_Toc35243602)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2](#_Toc35243603)

[**20.** **投标截止时间** 23](#_Toc35243604)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3](#_Toc35243605)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_Toc35243606)

[（五）开标与评标 24](#_Toc35243607)

[**23.** **开标** 24](#_Toc35243608)

[**24.** **评标委员会** 24](#_Toc35243609)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_Toc35243610)

[**26.** **投标文件评审** 25](#_Toc35243611)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_Toc35243612)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6](#_Toc35243613)

[**2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6](#_Toc35243614)

[**30.** **真实性审查** 27](#_Toc35243615)

[**31.** **中标通知书** 27](#_Toc35243616)

[（六）合同的授予 27](#_Toc35243617)

[**32.** **合同授予标准** 27](#_Toc35243618)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7](#_Toc35243619)

[**34.**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28](#_Toc35243620)

[**35.** **履约担保** 28](#_Toc35243621)

[**36.**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9](#_Toc35243622)

[**37.** **其他** 29](#_Toc35243623)

[**38.**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29](#_Toc35243624)

[附件一投标担保函格式 30](#_Toc35243625)

[附件二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32](#_Toc35243626)

[附件三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格式 33](#_Toc35243627)

[附件四公证书格式 35](#_Toc35243628)

[附件五退履约担保申请表格式 36](#_Toc35243629)

[第三章评标办法 37](#_Toc35243630)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38](#_Toc35243631)

[二、评标程序 38](#_Toc35243632)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41](#_Toc35243633)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41](#_Toc35243634)

[（二）包号A评分因素分值 42](#_Toc35243635)

[（四）包号B、C评分因素分值 46](#_Toc35243636)

[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51](#_Toc35243637)

[包号A用户需求 53](#_Toc35243638)

[包号B用户需求 63](#_Toc35243639)

[包号C用户需求 72](#_Toc35243640)

[第五章合同格式 78](#_Toc35243641)

[包号A采购合同 79](#_Toc35243642)

[包号B采购合同 85](#_Toc35243643)

[包号C采购合同 93](#_Toc3524364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97](#_Toc35243645)

[**一、价格部分文件** 98](#_Toc35243646)

[**1、投标报价一览表** 99](#_Toc35243647)

[**2、投标分项报价表** 100](#_Toc35243648)

[**2-1 包号A投标分项报价表** 100](#_Toc35243649)

[**2-2 包号B投标分项报价表** 101](#_Toc35243650)

[**2-3包号C投标分项报价表** 102](#_Toc35243651)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104](#_Toc35243652)

[1、投标函 106](#_Toc35243653)

[2、承诺书 107](#_Toc35243654)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08](#_Toc35243655)

[4、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109](#_Toc35243656)

[5、资格文件声明函 110](#_Toc35243657)

[6、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111](#_Toc35243658)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12](#_Toc35243659)

[8、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仲裁案件或处罚说明格式 113](#_Toc35243660)

[9、业绩情况一览表 114](#_Toc35243661)

[10、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格式 115](#_Toc35243662)

[11、投标方案 117](#_Toc35243663)

[12、技术条款偏离表 118](#_Toc35243664)

[13、商务条款偏离表 119](#_Toc35243665)

[14、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120](#_Toc35243666)

[15、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21](#_Toc35243667)

[16、关于跨区经营保安服务企业备案的承诺 122](#_Toc35243668)

[17、关于拟投入本项目保安人员的承诺 123](#_Toc35243669)

[18、关于拟投入本项目保洁人员的承诺 124](#_Toc35243670)

[19、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5](#_Toc35243671)

[**三、唱标信封** 126](#_Toc35243672)

[**四、无线胶装样式** 127](#_Toc35243673)

# 第一章投标邀请

## 一、投标邀请函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详情请参见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4月15日**，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 项目编号：JT-CG2020005
2. 项目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保安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采购内容** | **供应商数量** | **服务期限（月）** | **采购预算金额（元）** |
| A |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 | 1 | 24个月 | 5006600.00 |
| B |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站场保安服务 | 1 | 24个月或达到合同金额（先到先达） | 3472800.00 |
| C |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及其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保安服务 | 2 | 24至35个月不等 | 20804412.48 |

**注：具体招标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号为单位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某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1. 项目预算金额：29283812.48元。
2. **（1）A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

4）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函）。

5）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B包、C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

4）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函）。

5）投标人必须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跨区经营保安业务的保安公司，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30个工作日内取得东莞市公安机关的备案证明；

6）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如有需要，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2. 本项目采用“不记名网上下载”的方式发布招标文件，有意向的投标人直接在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4月15日止，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d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3. 投标时间：2020年4月15日上午08:30至09:00
4.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0年4月15日上午09:00
5. 投标及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路561号东城街道办事处2号楼2楼（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标1室。
6. 本采购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统一在网上集中答疑，如有任何疑问以书面形式，将疑问函原件加盖公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7. 投标人必须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7点投标保证金”要求提交。
8.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费用。
9. 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dg.gov.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和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dgjtjt.com.cn）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有关此次采购事宜，也可按下列地址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查询：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莞城莞龙路智慧小镇B-105号

邮 编：523000 联 系 人：袁先生

电 话：0769-89887168 传 真：0769-89887168

招标单位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东城区莞樟路东城段199号

邮 编：523000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769-22083375传 真：0769-22083375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5日

#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项目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1.2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
| 1.3 | 项目预算金额 | 29283812.48元,其中：包号A：5006600.00元；包号B：3472800.00元；包号C：20804412.48元。 |
| 2.1 | 招标人 |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2.2 | 招标代理机构 |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3 | 合格的投标人 |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5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
| 3.7 | 关于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招标文件中与允许联合体投标有关的条款、文字表述或格式不适用于本次招标。 |
| 6 | 踏勘现场 |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 8 | 招标文件的异议 | 见第二章《投标须知》中第8款的**招标文件的异议**。 |
| **★**14 | 报价要求 | 1.报价应包含完成全部用户需求书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保安员和保洁员的工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加班费、食宿费、服装费、意外伤害医疗费、社会保险费、装备/清洁材料费、福利费、招聘培训费、管理费、考核奖金、第三者财产保险费及开票税金等。2.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3.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
| 15.2 |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维护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
| 17.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包号A：100000元；****包号B：60000元；****包号C：400000元；****说明：参加不同包号的投标保证金需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账户：开户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包A账号：30204959000248****包B账号：30204959000249****包C账号：30204959000250**保证金退还时采用“网上一键原路退还”的方式处理，其余的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8.1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90日内有效 |
| 20 | **投标截止时间** |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年4月15日9时00分**。 |
| 24.1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9人：其中招标人代表3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6人由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
| 28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9.5 | 招标信息公告媒体 | 所有有关本次招标的招标公告会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dg.gov.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和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dgjtjt.com.cn）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 29.1 | 招标结果公示媒体 | 所有本次招标的结果公示会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dg.gov.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和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dgjtjt.com.cn）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 35 | 履约担保 | **1、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10%。**2、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2.1履约保函，包括银行保函或履约担保；2.2保证金：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的，汇入以下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包号A履约保证金账户：**开户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金月湾支行账 号：44001779808051299209**包号B履约保证金账户：**开户名称：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东莞银行东湖支行账 号：500079694209016**包号C履约保证金账户：**开户名称：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分行账 号：2010021309024926208及开户名称：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账 号：44001777808053000257 |

|  |
| --- |
|  |

## 二、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招标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1.2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预算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定义**

2.1 招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4 日期：指日历日。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投标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时间：指北京时间。

2.6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7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2.8 服务：指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2.9 货物：指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中标投标人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1. **合格的投标人**

3.1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5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3.3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前的三年内，不得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七十七条规定，而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主动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处罚说明”，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3.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上述情况一经发现，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3.6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3.6.1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3.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6.3 以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6.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6.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4.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应当是本国货物。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3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4 货物验收。

4.4.1 验收工作由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的单位）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4.4.2 在验收时，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货物的相关资料，按招标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4.4.3 由招标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

4.5 投标人提供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业标准。

1. **投标费用**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5.2 中标服务费。**

5.2.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包号中标价作为计费基数分包组计算服务费，累计单个项目服务费最高限额为30万元，中标人按各包号中标价比例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详细收费标准参见5.2.5。

5.2.2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5.2.3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5.2.4**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5.2.5收费标准按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及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执行，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 | … | … | … |

注：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本次招标为服务采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服务类计费标准收费，以中标金额作为计费基数。

例：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基数为1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6.95万元

1. **踏勘现场**

6.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二）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投标邀请；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1. **招标文件的异议**

8.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9.1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的媒体上以有编号的澄清通知予以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9.2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9.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9.4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告上公布，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

## （三）投标文件编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2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10.3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唱标信封**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3. 电子文件。

**2、价格部分文件**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1. 投标函；
2. 承诺书；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含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无委托则无需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5.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6. 公安机关核发的有效期限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复印件，跨区经营保安业务的保安公司，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中标后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30个工作日内取得东莞市公安机关的备案证明的承诺书原件；
7. 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仲裁案件或处罚说明。
8.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9. 业绩情况一览表；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
11. 投标方案；
12. 技术条款偏离表；
13. 商务条款偏离表；
14.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15.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6. 关于跨区经营保安服务企业备案的承诺；
17. 关于拟投入本项目保安人员的承诺；
18. 关于拟投入本项目保洁人员的承诺；**（包A适用）**
19.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2**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11.1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商务、技术部分文件不能出现投标价格，且必须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分包组提交 一 套正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五套副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和一份唱标信封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电子版 1份，限光盘或U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13.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副本必须加盖封面和骑缝章），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主要内容（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的内容和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内容）应由投标单位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授权委托人签字。

13.5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投标报价和货币**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要求报价。

14.2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4.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4.4 国产的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4.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14.6 如果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中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可以视其为投标人予以招标人的投标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 **证明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文件**

15.1 根据第2条、[第15.2款](file:///C%3A%5CUsers%5CAdministrator%5CDesktop%5Cl)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2）投标人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技术力量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证明其相应资格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

1.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6.3**为说明第16.2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要求所说明只是概括性的，不能理解为所需要的全部服务的要求，投标人应按国家、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以往的服务经验，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服务。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要求或商务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金额及账户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人应按包号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投标担保函》形式缴交，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或以分公司或子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7.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

（1）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投标人必须按所投子包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2）**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到达招标人指定的账户，否则将不具备参加投标的资格**。

17.4 采用《投标担保函》**（格式详见附件）**提交的（单独提交，不得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应符合下列规定：**《投标担保函》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在开标现场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以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

17.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7.6 没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退回原账户，不计利息）。

17.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5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不计利息）。

17.8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6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后，携带履约担保复印件（盖公章）一式五份和合同正本复印件，到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退投标保证金申请，经招标人审核通过后再办理投标保证金退回手续。

**17.9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经招标人同意后，招标代理机构在书面通知投标人（或中标人）后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3）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36条规定签订合同；

（4）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招标人可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5）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投标相关规定的行为。

1.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方式统一要求采用无线胶装，不得采用打孔胶条装订、线装、骑马钉（订书钉）等装订方式，无线胶装样式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的无线胶装样式。其中价格部分文件须单独装订，出现掉页或漏页的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9.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参投多个子包的投标人每个子包分别递交投标文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名称 | 装订 | 备注 |
| 1 | 唱标信封 | **独立**装订、合并密封 | 含《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划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 电子文件 | 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
| 2 | 价格文件 |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 含正、副本 |
| 3 | 商务技术文件 | 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独立密封 | 含正、副本 |

19.3 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标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唱标信封”等内容，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9.4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1）项目编号：；

（2）项目名称：；

（3）年月日时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4）投标人名称：。

19.5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第19.1～19.4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 **投标截止时间**

20.1 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23.1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时间。

20.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0.3 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20条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第20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9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17.9条的规定被没收。

## （五）开标与评标

1. **开标**

23.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约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3.2 开标程序

23.2.1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2 投标文件的密封等情况由采购人代表或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检查，或由招标人代表及投标文件第一递交登记人或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

23.2.3 投标文件经检查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及投标报价一览表的其他主要内容。

23.2.4 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唱标信封》内容不符，投标人有权当场提出异议，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或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当场核查确认有误的，可重新宣读其《唱标信封》情况。若投标人当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已确认采购代理机构人宣读的结果。

23.2.5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3.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第23.2.5款发生的异议及答复、按第23.2.4款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1. **评标委员会**

24.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不少于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24.3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有关招标采购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采购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招标人或招标人主管部门或相关招标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1. **投标文件评审**

26.1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2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7.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资格、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5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6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1.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3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29.2 结果公示后，中标候选人有义务在结果公示之日起3日内提交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供招标人核查，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涉嫌违法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必要时，当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候选人发出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书面通知后，公示期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中标候选人仍未能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其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9.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按程序向招标人招标活动的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部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联系人：黄先生，联系电话：0769-22083289。

1. **真实性审查**

30.1 在授予合同前，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组织对投标人的真实性审查。包括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查，若发现其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或经审查确认其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导致无法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履约的，或其明确表示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的，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

30.2投标人在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通知其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要求后，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投标人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六）合同的授予

1. **合同授予标准**

32.1 招标人按评标委员会得出的评标结果，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将合同授予之。

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3.1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3.2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3.3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1.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数量增减变更：中标价的±10%）幅度内对“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服物范围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1. **履约担保**

35.1 中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发出通知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交纳履约担保，其提交履约担保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35.2.1 **履约保函**。

35.2.1.1银行保函必须是无条件不可撤销保函，必须由银行支行或以上级别机构出具，由非东莞市境内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需经银行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银行保函的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银行保函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28天内保持有效。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银行保函的有效期届满时间先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银行保函有效期届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银行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招标人可在银行保函到期前将银行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专户**（格式详见附件投标须知附件二）。**

35.2.1.2信用担保：中标人可以选择是否采取信用担保作为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应在采购合同有效期满后28天内继续有效**（格式详见附件投标须知附件三）。**

35.2.2 **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以银行收到为准）。

保证金汇入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履约担保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同时招标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的权力。

35.4 履约担保的退还条件：

中标人在依法履行完毕采购合同后，中标人可向招标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招标人收到中标人的退回履约担保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在申请书上加具意见和办理履约担保退回手续。

* 1. 下列情况履约担保将会被没收：

（1）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条款，损害了招标人利益的。

1.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6.1 招标人与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将所签订的合同副本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3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6.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2.1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其他**

37.1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或者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以及与其他的投标人恶意串通的，我公司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1.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8.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 附件一投标担保函格式

**投标担保函**

**编号：**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筒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入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入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断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二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下称“受益人”）

鉴于（申请人的名称与地址）（下称“申请人”），就拟签订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合同（招标文件）中规定履行义务。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申请人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的无条件、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申请人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银行名称），受申请人的委托，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在受益人出具本保函原件且提出因申请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承担保证责任后，在保函限额内向受益人支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的款项。在向我行提出要求前，我行将不坚持要求受益人首先向申请人提出上述款项的索赔。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申请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或征得我方同意。

本保函的期限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合同义务后28日内保持有效。

担保银行：银行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 (职务)

 (姓名)

 (签章)

年月日

## 附件三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格式

**履约担保**

**编号：**

(招标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 自签定编号为的《合同》 (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厦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约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问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超，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四公证书格式

**公证书**

（ ）××字第××号

兹证明××××（银行或担保公司全称）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于××××年×月×日，在××（签约地点或本公证处），在我的面前，签署了前面的编号为××××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

经查，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上的签字、印章属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县）公证处

公证员 （签名）

××××年×月×

## 附件五退履约担保申请表格式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招标人名称 |  | 联系人： 电话： |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  |
| 招标项目名称 |  | 招标编号 |  |
| 招标金额 |  | 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号 |  |
|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  | 项目验收时间 |  |
| 招标人：本项目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履约完毕，现申请将履约担保退回，请予以办理。履约保证金请退回以下账户： |
| 申请退回的履约担保金额： | 小写:￥ 元 | 大写：  |
| 账户名称： | 申请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 项目负责人 |
| 开户银行： |  |  |
| 账号：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 招标人意见 | 招标人签章 |
|  | 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注：本格式只作参考，招标人可根据公司实际调整。

# 第三章评标办法

##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1. 本项目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实施条例、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有关招标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分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二、评标程序

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一）**资格、符合性审查**

1、资格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对查询记录签名确认）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包括但不限于：

①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②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③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包括但不限于：

①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要求的；

②投标有效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③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④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的；

⑤投标人对同一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的；

⑥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评审内容 |  |  |  |  |
| **资格性审查** | **投标人符合合格投标人的基本条件[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 **符合性审查** | **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  |  |
| **2.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  |  |  |
| **3. 投标文件不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  |
| **4.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  |  |  |  |
| **5.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  |

（三）以上资格、符合性审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四）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五）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六）细微偏差修正

1. 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算术平均，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2. 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向招标人推荐每个包最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第二、第三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中包C，招标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第一中标人，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第二中标人）。如果有两个或以上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则在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人中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出次序。如果出现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时，则按商务部分得分高低排序，商务部分得分高的排在前，商务部分得分低在排在后，若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商务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用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名次序。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无法签订合同，则招标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亦可决定组织重新招标。

（八）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包号A、B、C** |
| **分值** |
| 1 | 商务 | 50分 |
| 2 | 技术 | 40分 |
| 3 | 价格 | 10分 |
| 总 分 | 100分 |

## （二）包号A评分因素分值

* + - 1. **商务评分标准：（总分：*5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议内容 | 分值 |
| 1 | 财务状况 | 投标人提供2016年、2017年、2018年的财务报表，财务状况有连续三年为盈利的得3分，有连续两年为盈利的得2分，不连续或只有一年为盈利的得1分，其它情况不得分。（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
| 1 | 公司实力 |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情况，同时具有三个证书的得3分，只具有两个证书的得2分，只有一个证书的得1分，无则得0分，本项最高得3分。（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
| 投标人获得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其他政府职能部门或承接前述部门发布“守合同重信用”证书职能的非盈利性组织发布的有效的“守合同重信用”或“重合同守信用情况”，连续三年的得3分，连续两年的得2分，不连续或只有一年的得1分，无则得0分。（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证明材料，并能反映获奖名称、颁奖单位、颁奖时间，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3 | 管理经验和业绩 | 1.投标人2016年1月1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今承接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本子项满分24分：（1）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500万的，每份合同得3分；（2）人民币300万≤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500万的，每份合同得2分；（3）人民币100万≤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300万的，每份合同得1分，本子项目最高得分10分；（4）其他情况不得分。**以上业绩资料需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上述业绩合同服务范围须同时包含保洁及保安服务。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2.投标人提供以上业绩中得到业主/甲方认可，并给予书面好评的评价，评价为优秀的每个得2分，为合格或以上的每个得1 分，本项最高得2分。（**投标人需提供业主好评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6 |
| 4 | 企业荣誉 | 1. 投标人具有市级及以上环境卫生协会或清洁行业服务协会颁发的等级证书，一级（甲级或A级）的得5分，二级（乙级或B级）的得3分，三级（丙级或C级）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2. 投标人获得由地级市或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 “先进集体”等类似优秀集体奖项，且投标人属于物业管理或保安、保洁行业的，得5分，没有不得分。3． 投标人获得正省级或以上物业管理行业协会颁发的“先进企业”称号，得5分，没有不得分。（以上须提供相关有效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5 |
| 合 计 | 50分 |

* + - 1. **技术评分标准：（总分：4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议内容 | 分 值 |
| 1 |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实力 | 1、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实力进行评分，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具有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颁发清洁管理师（高级）证书、具有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颁发设备管理工程师（高级）证书、具有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颁发EAP（员工帮助） 咨询师证书的得12分，每少一个证书扣3分，扣完为止。2.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在所服务的项目中获得业主好评的，获得一个得1分，本项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提供上述人员为投标人员工的证明文件（以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不含投标当月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能完整提供证明材料的，对应子项不得分。** | 14分 |
| 2 |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情况 | 1.投标人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保安人员均持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员证的，得2分，需提供书面承诺书；2.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人员每有1名具有军人出身的，得1分；本子项最高得3分（以退伍或复员证为证明材料）；3.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人员或管理人员每有1名持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资格证书的，得1分；本子项最高得3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安保服务团队人员名单及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提供上述人员为投标人员工的证明文件（以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不含投标当月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能完整提供证明材料的，对应子项不得分。** | 8分 |
| 3 | 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情况综合评分，项目的总体管理模式、保安人员培训和管理、档案管理、特色服务方案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方案粗糙不可行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分 |
| 4 | 管理规章制度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物业管理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物业管理员管理制度、培训制度及标准、管理人员考核制度等进行横向比较：（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物业管理服务管理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岗位责任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物业管理员管理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培训制度及标准，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管理人员考核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 5分 |
| 5 |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的保证措施进行评审，提供人力、设备等资源保证措施方案，有详细清单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3分 |
| 6 | 应急处理预案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应急方案进行评审：①物业管理人员流失预案；②突发大人流量预案；③突发大型传染病应急预案；④发生火灾、爆炸等突发性灾害预案；⑤紧急情况疏散预案；⑥紧急任务集结预案；⑦特殊天气、火灾、节假日、突发事件等，每缺少1个可行的应急预案的扣1分，扣完为止。应急预案内容须包括人员、设施设备的安排、调度内容，否则不得分，本项满分7分。 | 7分 |
| 合 计 | 40分 |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技术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 - 1. **价格评分标准：（总分：*10*分）**

3.1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少于5家（即≥5）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若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5家（即＜5）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的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分为满分。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价格分值-│1-（评标价/评标基准价）│×价格分值×0.5**

**评标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

3.2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四）包号B、C评分因素分值

**1、商务评分标准：（总分：*5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议内容 | 分值 |
| 1 | 财务状况 | 根据投标人2016年、2017年、2018年财务状况进行评价：有连续三年为盈利的得3分，有连续两年为盈利的得2分，不连续或只有一年有盈利的得1分，其它情况不得分。（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
| 2 | 公司实力 |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③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④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⑤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网上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
| 投标人获得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其他政府职能部门或承接前述部门发布“守合同重信用”证书职能的非盈利性组织发布的有效的“守合同重信用”或“重合同守信用情况”，连续三年的得3分，连续两年的得2分，不连续或只有一年的得1分，无则得0分。（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证明材料，并能反映获奖名称、颁奖单位、颁奖时间，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投标人具有省级公安厅核发的《保安培训许可证》的,得5分，无得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5 |
| 投标人2016年以来获得正省级或以上公安机关或者保安协会颁发的“先进保安服务公司”或“先进保安组织”或“十佳保安服务公司”或“突出集体”等类似荣誉（证书、奖牌、奖杯等）的，每个得3分，本子项满分9分。（投标人须提供上述荣誉（证书、奖牌、奖杯等）证明材料复印件，证明材料能反映获奖名称、颁奖单位、颁奖时间，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9 |
| 4 | 业绩情况 | 1.投标人2016年1月1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今承接的安保服务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本子项满分23分：（1）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500万的，每份合同得3分；（2）人民币300万≤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500万的，每份合同得2分；（3）人民币100万≤单项合同金额<人民币300万的，每份合同得1分，本子项目最高得分10分；（4）其他情况不得分。**注：****①以上业绩资料需提供安保服务合同复印件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②如果投标人提供含安保服务的物业管理等项目业绩，则根据安保服务部分所占合同金额按上述标准计分，如果在合同文件中不能明确体现安保服务部分所占的合同金额，则投标人须另外提供该合同业主/甲方单位出具的安保服务部分所占的合同金额证明，否则不予评分。**2.投标人提供以上业绩中得到业主/甲方认可，并给予书面好评的评价，评价为优秀的每个得2分，为合格或以上的每个得1 分，本项最高得2分。（**投标人需提供业主好评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5 |
| 合计 | 50分 |

**2、技术评分标准：（总分：*4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议内容 | 分值 |
| 2 | 人员配备 | 1、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设置方案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其配备人员中每有1名有退伍军人证得0.5分，最高得3分；2、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人员或管理人员中每有1名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书的得0.5分，最高得10分；3、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人员或管理人员中每有1名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建（构）筑物消防员资格证的得0.5分，最高得2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安保服务团队人员名单及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提供上述人员为投标人员工的证明文件（以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不含投标当月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第2、3项须提供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站（http://zscx.osta.org.cn）的信息截图（须体现网站信息），不能完整提供证明材料的，对应子项不得分。** | 15 |
|  |  |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设置方案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其配备人员根据年龄在20周岁（含20周岁）至39周岁（含39周岁）的人员所占总配备人数的比例（以下简称：所占比例）进行评分：所占比例达到100%的得10分；90%≤所占比例﹤100%的得7分；80%≤所占比例﹤90%的得4分；60%≤所占比例﹤80%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投标人所作承诺将会纳入合同中执行，如有违约将按照合同条款进行处罚。） | 10 |
| 3 | 管理规章制度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培训制度及标准、管理人员考核制度等进行横向比较：（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物业管理服务管理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岗位责任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物业管理员管理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培训制度及标准，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的管理人员考核制度，详细完整，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 5 |
| 4 | 应急处理预案 | 1、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应急方案进行评审：①物业管理人员流失预案；②突发大人流量预案；③突发大型传染病应急预案；④发生火灾、爆炸等突发性灾害预案；⑤紧急情况疏散预案；⑥紧急任务集结预案；⑦特殊天气、火灾、节假日、突发事件等，每缺少1个可行的应急预案的扣1分，扣完为止。应急预案内容须包括人员、设施设备的安排、调度内容，否则不得分，本项满分7分。2、根据应急处理预案中拟投入的人员情况进行评审：①拟投入应急人员人数≥50人的，得3分；②30≤拟投入应急人员人数〈50人的，得2分；③20≤拟投入应急人员人数〈30人的，得1分；④其他情况不得分。**注：须提供上述人员为投标人员工的证明文件（以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不含投标当月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 |
| 合计 | 40分 |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技术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价格评分标准：（总分：*10*分）**

3.1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少于5家（即≥5）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若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5家（即＜5）时，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的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分为满分。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价格分值-│1-（评标价/评标基准价）│×价格分值×0.5**

**评标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

3.2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一、**招标人基本情况概述**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在原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创立于1984年12月，直属于东莞市人民政府管理的正处级经营服务类事业单位）的基础上，2015年4月经市政府批准组建的市属国有独资集团企业。2018年3月，东莞市实施市属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工作，以市交投集团为主体，将轨道交通公司等4家企业的市属国有股权注入作为其直属企业。重组整合后，新的市交投集团功能定位为全市交通一体化建设运营及交通运输等相关产业投资的综合性集团。

二、**总则**

1、本次招标，招标人仅作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实施单位，采购合同将由各使用单位同中标单位签订。

2、投标人应依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其投标文件中详细叙述其服务实施方案、中标后服务计划。

3、中标人须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禁弄虚作假、营私舞弊，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定，按规定缴纳税费。

4、中标人在服务期限内，履行本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过程中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相关主管部门规章制度、擅自提高价格或服务质量低劣造成招标人损失等情况的，招标人有权视情节分别给予警告、没收履约担保或取消服务资格等处理措施。

5、各包组号的服务期限、服务内容、服务要求详见各包号用户需求。

## 包号A用户需求

|  |  |
| --- | --- |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 ★资格标准 | 投标人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4）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函）。5）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后2年（24个月） |
| ★付款方法和条件 | 服务期限内，招标人按月支付管理服务费给中标人，根据双方签定的合同要求及每月的服务完成情况，当月的物业管理费用招标人于次月10日前支付，以后依此类推。 |
| ★投标有效期 | 1.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
| 合同条款 | 1.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 重要说明 | 1.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一、物业管理的具体内容**

项目规模：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及院内的物业管理，包括保洁、保安、公共设施的维护和维修、节能管理及绿化美化工作。地址为：东莞市东城区莞樟路东城段199号。

(一)保洁内容

1、为防止交叉感染，对不同区域的清洁工具按要求实行严格分类摆放和使用，用颜色、字标等方式进行区分。

2、负责四害消杀。

3、定时巡视，清洁各楼层公共洗手间，保持洗手间清洁、干燥、无异味。

4、每日清扫地面，上、下午各一次公共区域，随脏随扫。

5、每日上、下午清扫外边停车位及门口卫生，随脏随扫。

6、每日清扫楼梯、走廊、扶手、饮水机、厕所等公共卫生，随脏随扫。楼梯，走廊每周清洗一次。

7、每日办公室湿拖一次，扶手一次，厕所两次，饮水机随脏随洗。

8、每天早上抹办公室的办公桌、椅、文件柜、空调、饮水机、电脑、电话、沙发、茶机、书架等一次，随脏随擦。

9、每天清倒垃圾桶内的垃圾，装满随时清理。

10、每天清倒洗手间内垃圾，至少二次，装满随时清理。

11、每周擦办公室门窗、玻璃、随脏随擦。

12、公共电梯每天打扫一次，每月打保养油一次（保养油由甲方提供）。

13、对室外玻璃地面以上三米以内每月擦洗一次（除三米以上高空作业）。

14、消防栓、消防箱、应急灯、电房门、拉砸门、消防设备公共部分等等每周抹擦两次。

15、公共区域每周扫宣传栏、蜘蛛网一次。

16、公共卫生间洗手盆、厕盆、尿盆每天清洗两次。

17、两周将所有垃圾桶大清洗一次。

18、及时清除公共楼梯、走廊、广场、道路的杂物。

19、协助用户布置小会场，帮用户拉标语布、折标语布及宣传栏的摆放及打扫卫生。

20、如有大会场布置临时需要物业公司员工帮忙，物业公司员工及时帮忙协助。

21、财产搬运或其它杂物摆放，根椐需要通知物业公司的管理处主任，物业管理处将根据要求进行服务。

22、如有贵宾或外宾参观，物业公司将根据要求进行突击性服务。

23、如大楼遇火警，水喉爆裂等特别情况，我方清洁队会组织突击小组搞好特殊清洁工作。

24、如遇强台风暴雨袭击，我方清洁队会自行组织人员协助业主方工作，如有堵塞或去水不畅通，将及时处理，务求做到排水畅通，排除水浸现象出现，并做好风后清洁工作。

（二）保安内容

1、治安管理：

（1）及时清理物业管理范围内的障碍物，对出现下沉、塌方、排水沟损坏等特殊情况，在难以及时解决时应作好标识，提醒注意，并及时与办公室负责人通报情况。

（2）保安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分别设置固定岗。制定轮值表。对进入办公楼大院内的外来人员、车辆的管理工作。

（3）对人流、车辆的疏导工作以及巡逻工作，确保办公人员的人身安全。

（4）节、假日，保安人员必须24小时轮流值班，确保办公楼内安全。

（5）举行大型活动期间的保卫工作。

（6）遇突发事件，作果断处理措施，制止事态进一步恶化，在力所不能及的情况下，立即与警方联系，并保护好现场，做好事件情况记录，和警方共同解除威胁，确保安全。

（7）外来人员入办公楼通报、登记等管理工作。

（8）杜绝安全隐患。

2、车辆管理：

（1）所有车辆一律凭卡进出（自行车除外）。

（2）对进出车辆做好引导工作，所有车辆必须停放在指定车位。在重要、关键路段必须做好交通标识。

（3）对外来车辆做好登记，停泊指导和物品检查工作。

（4）确保停放在办公楼所有车辆的安全管理和车库的管理。

（5）指挥外来车辆的停放工作，确保交通秩序与安全。

（三）公共设施的维护和维修：

1、区域道路、灯具、五金部件、门、窗、楼梯、扶手、喷水设备、风扇、空调、厕所设施的日常维护维修保养。

2、大、中修项目通知用户，做出修缮或加固方案，配合维修。

3、每天对用户的设施、设备（含室内、外）全面检查一次，损坏的须详细登记，及时维修，杜绝安全隐患。

（四）节能管理：按规定的作息时间科学地对下列项目进行有效管理：

1、公用照明的开与关。

2、公用厕所冲水箱的开与关以及调整大、小水。

3、及时关闭无人灯、长明灯、常流水、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或向甲方有关部门报告。

（五）绿化美化内容：

1、除杂草：按季节进行，其质量基本控制在无杂草状态。

2、割草：主要是花圃内的草坪按要求维护。

3、病虫防治：抓好病虫防治，按要求喷洒农药，使树木健康成活。

4、清除枯死树木：凡枯死树木要及时清除。

5、浇水：及时浇水，保持树株、地被植物健旺，花朵鲜艳。

6、抗台扶正：凡发现倾斜的树木要扶正加固。

7、施肥：按要求松土施肥。

**二、人员配置**

保洁主管1人，保安队长1人，其中一人兼任负责人；保安员12人，保洁员13人，水电工1人，绿化工1人，面点师1人，厨工2人，以上所有人员含调休人员共32人。人员要求年龄50岁以下，身体健康。

**三、物业管理公司承担:**

**1、清洁剂、洗涤剂、垃圾袋、清洁工具、运送工具、垃圾外运费及处理费、物业公司员工使用布类的洗涤、保洁员工作服及职业安全防护用品；**

**2、保安员工作服及装备（含对讲机、巡逻工具）、保安装备的维修费；**

**3、水电工工作服及维修工具；**

**4、绿化工工作服及绿化工具、农药、肥料；**

**5、保安室、设备房等一线办公场所所需的办公用品和办公设备；**

**6、化粪池清理（2次/年）、厨房烟道清洗（4次/年）、楼顶消防水池及地下车库生活用水水池清淤（1次/年）、绿化修剪（1次/年）、外墙清洗（包括外墙大理石、一楼大堂及九楼报告厅外墙玻璃清洗）（1次/年）、白蚁防治；**

**7、所有人员（包括保洁主管、保安队长、保洁员、保安员、水电工以及绿化工在内32人）的工资、社保及其他一切福利待遇。**

**四、用户承担**

1、消防系统的检测及维修费用

2、保安监控系统的维修费用

3、交通门岗设备的维修费用

4、交通标识设施的维修费用

5、机电维修零部件和消耗材料的费用

6、聘请专业公司承包维修、养护设备的检测及维修费用

7、各设备的法定检测费

8、加装、改造工程人工费

9、垃圾桶

10、纸巾、洗手液费用

11、所有室内、外绿化的购置费用

12、会议期间所需物品

13、清洁及绿化用水费用

14、大楼主体墙面及设备、设施大修、中修、小修费用

**五、物业管理质量目标：**

1、总体服务目标：

（1）服从用户的管理，以“客户至上，服务第一”为宗旨，结合用户物业管理的特点，创造一个安全、有序、幽雅、和谐的环境。

（2）满足用户需求为中心，为用户各部门开展各项活动提供系统化、标准化、专业化的优质服务。服务人员专业培训合格率达100%。

（3）提供全过程服务，确保各项服务顺利进行，用户对服务的满意率达95%以上。

（4）以物业管理的特点为依据，突出重点、加强宿舍、安全管理和保洁，提高设备、设施维护保养水平。报修处理及时率达100%。

2、物业中心管理目标：

（1）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已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2）做到服务规范化、工作目标明确化，任务落实及时化，讲求工作效率化，实现有效管理。

（3）高起点、严要求、坚持对员工进行物业管理知识和技术业务培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使服务质量和工作质量不断提升。

（4）建立、健全各类档案。包括物业的各类原始资料、合同、土建、设备各类图纸合同及验收证明，设施档案、各类业务档案、计划、管理资料等。

（5）团结一致，协调内、外各方面关系，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3、安全管理目标：

（1）树立“安全第一”意识，维护物业范围内的生活、办公秩序、实行保安24小时值班制度、消防监控制度、安全监控制度。

（2）杜绝重大伤亡事故、入室盗窃事故和设备、设施损坏事故，确保人身、财产、设施的安全。

（3）贯彻“预防为上”的方针，做到无火灾、无刑事案件、无恶性伤人事件，属于管理责任的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发生率为零。

（4）杜绝在物业范围内和四周墙壁上乱写、乱涂、乱画、乱张贴广告、标语等影响外观的行为出现。

（5）制订各类突发事件及应急救援预案，对危及客户安全处设明显标志和防范措施。

4、清洁管理目标：

（1）清洁率100%，达标率90%，垃圾日产日清。

（2）卫生清洁实行动态保洁、卫生情况满意率在95%以上。符合《全国物业管理示范大厦》和《全国物业管理示范住宅小区》卫生标准。

|  |
| --- |
| **保洁管理服务标准及评分细则**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 准 内 容 | 分值 | 评 分 细 则 |
| 一 | 保洁服务 | **本项目总分合计：** | **100** |  |
| 1、办公区域清洁服务：每天早上对所有办公室家具、洗手间、电梯、公共走廊、大厅及楼梯进行清洁；每日清扫地面，上、下午各一次。每日上午湿拖地面一次（含踢脚线）。 | 20 | 符合20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扣0.2分 |
| 2、公共卫生间清洁：洗手盆、厕盆、尿盆每天用药水洗刷一次，镜面及包边用水刮刮干净。定时巡视、清洁各楼房公共洗手间，保持洗手间清洁、干燥、无异味。 | 20 | 符合20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扣0.2分 |
| 3、办公大楼大门玻璃每周刮一次，隔墙玻璃每月刮一次。 | 10 | 符合10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扣0.2分 |
| 4、公共楼道每日清扫2次，每日拖洗1次；消防栓、消防箱等消防用具每周抹擦一次。共用部位如门、室内窗、室内玻璃等每周清洁2次；路灯、楼道灯每月清洁1次。 | 10 | 符合10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扣0.2分 |
| 5、雨、污水井每2周检查1次，发现堵塞及时清掏。 | 10 | 符合10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扣0.2分 |
| 6、每天进行保洁巡查，确保楼道内无乱悬挂、乱贴乱画、乱堆放，无明显暴露垃圾、无卫生死角等现象，干净整洁。 | 10 | 符合10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扣0.2分 |
| 7、清洁特别服务：若有紧急、临时的清洁任务，必须积极配合、组织人员进行清洁工作。 | 10 | 符合10分，不能积极配合要求，导致无法完成紧急任务的，每次扣0.2分 |
| 8、清洁工具摆放合理：为防止交叉感染，对不同区域的清洁工具按要求实行严格分类摆放和使用。 | 10 | 符合10分，每发现一次不按要求摆放的扣0.2分 |

注：以上服务质量标准及评分100制，每月由办公室考评一次，80分以上（含80分）不奖不罚，80分以下按每分人民币200元在当月服务费中扣罚。

|  |
| --- |
| **机电管理服务标准及评分细则**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 准 内 容 | 分值 | 评 分 细 则 |
| 二 | 机电服务 | **本项目总分合计：** | **100** |  |
| 1、根据合同附件服务内容，接到报修电话后，能快速有效地上门维修，因施工质量问题而无法维修的，马上向办公室反映情况，并对施工人员进行维修进度的跟踪。 | 20 | 符合20分，不能及时处理报修情况、不能及时反映设施损坏情况，每次扣0.2分。 |
| 2、低压配电柜运行监视、操作；用电安全管理，日常维修应急抢修。 | 20 | 符合20分，不按时检查供配电系统、每次扣0.2分。 |
| 3、水处理运行监视，日常维修，应急抢修。 | 20 | 符合20分，出现设备运行不正常的情况而不及时处理，每次扣0.2分。 |
| 4、公共设备维护：每周至少两次检查路灯、楼道灯等，做好巡查记录，需要维修的，24小时内组织修理。并按规定时间定时开关。。 | 20 | 符合20分，不按时检查、出现路灯、楼道灯情况异常而不及时维修处理，每次扣0.2分。 |
| 5、信息传递：接到相关部门停水停电通知的应及时通知办公室；发现损害水电设施的行为，应及时劝阻，并根据实际情况上报办公室。 | 20 | 符合20分，不能及时做好通知工作，每次扣0.2分 |

注：以上服务质量标准及评分100制，每月由办公室考评一次，80分以上（含80分）不奖不罚，80分以下按每分人民币200元在当月服务费中扣罚。

|  |
| --- |
| **保安管理服务标准及评分细则**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 准 内 容 | 分值 | 评 分 细 则 |
| 三 | 保安服务 | **本项目总分合计：** | **100** |  |
| 做好大厦安全保卫工作和安全防范工作，确保安全和正常的办公秩序。把好门卫关，认真做好来访人员、进出车辆及过夜车辆登记，严格按规定查验进出物资，凭相关手续放行；杜绝推销人员或没有正当理由的人员进入大厦，大厦内无发生失窃事件和各类治安、刑事案件。做好值班记录和闭路电视录像工作，录像资料至少保留一个月以上。及时处理发生在大厦范围内各种突发事件，并按有关规定上报和做好记录。严格车辆管理，无乱停乱放现象，无交通事故。 | 100 | 符合100分，一项没做好，每次扣0.2分。 |

注：以上服务质量标准及评分100制，每月由办公室考评一次，80分以上（含80分）不奖不罚，80分以下按每分人民币200元在当月服务费中扣罚。

|  |
| --- |
| **绿化管理服务标准及评分细则**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 准 内 容 | 分值 | 评 分 细 则 |
| 四 | 绿化服务 | **本项目总分合计：** | **100** |  |
| 1、绿地无改变使用用途和破坏践踏、占用现象，不经办公室同意，不得擅自移植花木，改变整体布局， | 30 | 符合30分，改变绿地用途和破坏、践踏、占用、移植花木或改变整体布局扣0.2分. |
| 2、适当淋水施肥，保证草坪植物长势良好;施肥、播施或喷施不伤花草;空施或沟施后,覆盖平整,肥料不露出土面。 | 30 | 符合30分，一处不合格扣0.2分 |
| 3、病虫害防治。掌握病虫害发病规律；随时观察病虫害侵蚀现象，及时喷洒药物，防止蔓延。尽量采取生物防治的办法，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 20 | 符合20分，不掌握发病规律，发生病虫害，扣0.2分；病虫害发生后未及时采取措施出现严重情形,扣0.2分。 |
| 4、抗旱。土不染花叶、土不压苗心、水不冲倒草，定期浇水，浇水透土深度为树木3cm，草地2cm，无旱死现象。确保喷淋系统的使用，出现损坏及时维修。 | 20 | 符合20分，一项不合格扣0.2分 |

注：以上服务质量标准及评分100制，每月由办公室考评一次，80分以上（含80分）不奖不罚，80分以下按每分人民币200元在当月服务费中扣罚。

## 包号B用户需求

|  |  |
| --- | --- |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 ★资格标准 | 投标人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4）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函）。5）投标人必须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跨区经营保安业务的保安公司，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30个工作日内取得东莞市公安机关的备案证明；6）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服务期限 | 24个月或达到合同金额（先到先达） |
| ★报价方式 | 1.投标人报价以人民币为准，投标报价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税金。2.投标人在报价时除需报合同总价以外，还需同时提供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税金之后的保安队长和保安员的单独月薪作为分项报价。3.不能在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4.投标人报价为合同期内固定不变金额。 |
| ★付款方法和条件 | 1.每月由中标人根据采购方提供的考核表及出勤表，计算出上月应付保安服务费总金额，经双方确认后，由中标人开具等额有效的专用增值税发票，采购方收到中标人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保安服务费用给中标人。2.应付保安服务费总金额=基本服务费+考核服务费-中标人责任赔偿金。注：应付保安服务费总金额为基本服务费与考核服务费之和减去中标人责任赔偿金。基本服务费为中标月报价的80%；考核服务费为以中标月报价的20%为基数，根据考核得分按照以下标准支付；中标人责任赔偿金是指因为中标方人员失职或违法行为导致采购方损失而要赔偿给采购方的金额。考核服务费支付标准：90≤考核得分≤10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100%；80≤考核得分＜9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90%；70≤考核得分＜8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80%60≤考核得分＜7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70%50≤考核得分＜6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60%0≤考核得分＜5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50% |
| ★投标有效期 | 1.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
| 合同签订 | 本项目由东莞城巴运输有限公司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 ★合同条款 | 1.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 重要说明 | 1.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一、项目概况**

公司以“服务市民、维护形象”为企业宗旨，致力于为市民提供安全、便捷、环保、舒适的公交服务，改善东莞公交经营状况，维护城市形象。目前，公司全部完成城市公交资源整合任务，成为东莞市公交行业的核心企业。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我司城市公交线路车辆主要分布划分各镇街，现有场站合共3个服务点需要安保服务，预计需要保安人员合计35名，其中保安队长2名、预算单价为4700元／人／月；保安队员33名、预算单价为4100元／人／月；项目总预算金额为3,472,800.00元。为保障我司公交车辆和财产的安全，我司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专业的保安服务公司，为我司提供专业的保安外包服务，合同期限为2年或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约定总金额（先到先达）。

**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包号 | 服务名称 | 预算金额（元） |
| 包A |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站场保安服务 | 3,472,800.00 |

**三、项目需求**

**（一）服务范围**

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专业的保安服务公司，为我司提供汽车总站城巴车场、石碣唐洪车场、汽车北站车场的保安服务。

**（二）服务地点及人员需求**

|  |  |  |  |
| --- | --- | --- | --- |
| **片区** | **岗位地点** | **人数（人）** | **备注** |
| **队长** | **队员** | **小计** |
| 汽车总站城巴车场 | 0 | 19 | 19 |
| 石碣唐洪车场 | 1 | 6 | 7 |
| 汽车北站车场 | 1 | 8 | 9 |
| **合计（人）** | **2** | **33** | **35** |  |

**备注：上述地点及人员数量，均为暂定，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服务地点及人数进行调整，并不承担中标人的任何损失，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

**四、中标人服务区域划分**

1.中标人：主要负责城巴公司万江总站车站、石碣唐洪车场、汽车北站车场，预计保安人员约35人，其中保安队长2人。

2.上述区域划分及人员需求均为暂定数，根据实际经营需求，采购人有权对区域划分及人员安排进行调整。

**五、保安服务要求**

**（一）整体要求**

1.投标人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具有相关的保安工作经验1年以上，并且在过去的保安工作中无重大过失致使被保公司或单位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2.参与我司上述场所保安工作的保安员必须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取得保安员证。

3.中标人安排参与本项目的保安人员要求身高为1.65米以上，年龄为18岁至50岁之间，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中标单位提供的保安人员年龄大于50周岁的，采购人将不支付该保安人员的保安服务费用。

4.合同签订后，中标人须向采购方提供拟投入项目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资料，包括身份证复印件、保安员证、健康证明等。中标人不得伪造人事档案欺骗采购方，如有此种情况发生采购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5.中标人保安人员须按岗位统一穿着印有公司标识的工作服，言行文明，要注意仪容仪表及公众形象。

6.中标人须按岗位要求定期对在职保安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对新入职员工开展系统的入职岗前培训。新入职保安人员须完成24小时的岗前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方能上岗；中标人需对全体在职保安人员进行定期教育培训，每年不少于12次，每月至少1次，每次不少于45分钟，培训内容主要是保安人员岗位职责、法律知识、安全知识、保安知识和专业技能以及与采购方业务相关的技能、工作流程等，并于签订合同后1个月内向采购方提供人员岗位培训计划和考核方案。上述教育培训记录原件须交给采购方保存。

7.中标人须按业务要求定期每季度组织不少于1次全体在职保安人员参与的应急演练，要有演练方案、签到表、演练照片、演练总结（含点评），演练记录原件交给采购方保存。

8.本项目为保安服务外包项目，非保安劳务派遣项目，保安人员因劳动时间、休假、工资、社保等发生的劳动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

9.中标单位需安排满足本项目要求数量的保安人员参与项目，且保安人员需满足上述第2至第5项目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3日内更换，3日后中标单位的保安人员仍不能满足要求的，处以1000元/人作为违约金。

**（二）安全保卫管理要求**

1.安全保卫范围（暂定）：

3个停车场（楼宇）：汽车总站城巴车场、石碣唐洪车场、汽车北站车场，含上述待发区等区域，停车场上面的楼宇及其他地上构筑物；

2.投标人须组织一支思想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保安队伍，执行严格的纪律和岗位责任制以确保整个大楼及各站场的安全、有序；

3.总部、各停场和车站保安人员需按照保安业务需要安排合适数量的人员分1~3班制上班。

4.保安人员的值勤岗位、值勤时间、岗位职责等由中标人与采购方共同确定，目标是确保万无一失；

5.中标人需配合采购人或公安、消防、安监等部门做好安全宣传和查验工作；

6.中标人须自备安全保卫所需之通讯器材及警械等装备，采购人提供安全保卫办公室及必须的办公家具；

7.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

**（三）楼宇及站场管理要求**

1.交通、车辆、站场管理要指定专人负责，并制定可行的管理制度；

2.进入车辆要有车辆行驶、停放识别标记，否则需要登记、报告后，经允许后方可进入；

3.自行车、机动车等各种车辆停放有序，保安人员指挥车辆倒车和停放在指定位置，做到车辆停放规范、整齐、分类、安全；

4.严格管控站场内行走人员，对违规穿行站场的行人应及时警告和驱离；

5.车辆停放建立登记制度，严防被盗事件发生；

6.车辆行驶有序，进场一律不准按喇叭；

7.建立来访询问登记制度，对外来访问、办事人员进行逐一登记；

8.制止他人在各停车场大门口喧哗、吵闹、摆摊等，确保无闲杂人员随意流动影响车辆及工作人员正常出入；

9.重要出入口24小时值班、24小时监控，整个办公大楼和各停车场做到24小时有安全护卫人员巡查；

10.在办公大楼及各停车场内重点区域、场所和设施进行看护，防止物业用户单位财产被盗；

11.负责做好防盗、防火工作，主动排除安全隐患，确保无重大火灾、刑事和交通事故发生；

12.对突发事件有应急处理计划和措施，必要时及时报警并报告采购人，防止事态进一步恶化，协助保护现场；

13.其他与交通、车辆、站场有关的事项。

**（四）车站管理要求**

1.协助管理我司车站卡位前旅客的秩序，客流量大时帮助疏导旅客，严格管控站场内行走人员，对违规穿行站场的行人应及时警告和驱离；

2.协助我司车辆进站停靠及出站的引导，指挥车辆倒车和停放；

3.协助我司司机应对突发事件；

4.其他与车站安全管理有关的事项。

**六、其它要求**

1.中标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的保安服务管理制度；

2.在保安服务日常管理过程中，对无法解决的事故中标人要及时向采购方反映；

3.对保安服务管理向采购方提供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质量。

4.中标人须按照平时派出人员人数的20%准备机动人员（可从中建立专设的顶岗人员队伍），可供采购方随时调配。采购方可根据特别节假日及春运工作需要，提前3天向中标人提出增派临时保安人员执勤需求，中标人按采购方的临时需求从机动人员中抽调保安人员临时执勤，其服务费按照中标单价计算（每人/次服务费以每月30日为基数计算）。

5.非经招标方书面同意，不允许固定在一个站场值勤的保安人员跨片区、跨站场再值班、顶岗。如有发现，采购方有权不发放相关保安人员当月的服务费。

6.当保安人员离职后，中标人必须在7天内（含7天）补充新的保安人员到位，在新补充的保安人员到岗之前由中标人派出人员（优先专设的顶班人员，其次是同站场的休息人员）顶替上岗，否则采购方有权不发放离职保安人员当月的服务费。

7.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方设定的各站场保安队长、队员人数配置要求，派驻固定的保安人员进行排班值勤，确保每一个岗位必须有保安人员值勤，且全体保安人员的假期由中标方统一安排，固定保安人员休假时由中标人专设的顶岗人员顶替上岗（队长与队员之间因职位不同故不能顶替对方上岗值勤），不参加排班值勤的保安队长每月最多可休假4天但需每天保持24小时联系以确保有突发事件时及时到岗处理，专设的顶岗人员顶替休假的固定保安人员上岗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8.中标人须按照劳动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理合法安排保安人员假期，确保保安人员以良好的身体和精神状态上岗。

9.中标人专设的顶岗保安人员必须是公司内的优秀人员，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较强的应变能力，业务能力高于平均水平，中标人需安排专设的顶岗保安人员在指定的片区执行顶岗工作，不得跨片区顶岗。

10.中标人须对专设的顶岗人员进行强化培训，保证其熟悉顶班站场的设施、车辆和管理流程等各项特性，确保无服务项目缺失和无保安死角。

**七、服务考核**

每月10日前，由采购人按照下表对中标单位上月的保安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再行结算相关费用。

|  |
| --- |
|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年 月份外聘保安服务公司服务考核评分表 |
| 考核部门（单位）： |  | 　 |
| **考核项目** | **考评要求**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扣分** | **备注** |
| **保安员素质** | 1、身高165cm以上、年龄18-50岁。 | **10** | 保安人员身高、年龄不符合要求每人扣1分 | 　 | 　 |
| 2、保安人员健康状况适应岗位要求，不带病上班。 | 保安人员身体条件不适宜岗位要求或带病上岗的每人次扣1分 | 　 | 　 |
| 3、新入职保安人员须完成24小时的岗前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方能上岗，持有《保安员上岗证》；中标人需对全体在职保安人员进行定期教育培训，每年不少于12次，每月至少1次，每次不少于45分钟；每季度进行1次全体保安人员参加的应急演练。 | 派出保安人员未经岗前培训，无上岗证或申请办理记录的扣1分/人；无进行定期教育培训或者应急演练，扣5分/次；在职保安人员无参加进行教育培训或应急演练，扣1分/人次；无教育培训记录和应急演练记录扣3分/次，记录不完整扣1分/项 | 　 | 　 |
| 4、保安人员熟悉场站巡查点、消防器材摆放位置。 | 不知场站巡查点、消防器材摆放位置的每人次扣1分 | 　 | 　 |
| **业务管理和装备** | 1、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方的考勤规定每月30日前提交次月的保安排班表。 | **30** | 中标人按时不提供次月的保安排班表交给采购方的每站场扣1分 | 　 | 　 |
| 2、根据采购方的整改意见及时整改，以及更换不符合条件或工作不称职的保安人员，2天内能完成。采购方因场站的调整需要变更保安人员岗位人数时，中标人应积极配合。 | 对采购方整改要求未按时完成的扣2分/次，不配合采购方关于保安人员调整要求的扣5分/次 | 　 | 　 |
| 3、中标人应约束自身和员工对提供保安服务时知悉和得到的采购方商业机密、秘密、生产经营信息等保密。 | 向第三方泄露采购方经营情况、财物状况、管理制度、安防设施等及其它机密的扣10分/次 | 　 | 　 |
| 4、设岗合理，对视线盲区和重点部位有巡查、督查记录。 | 保安人员上班期间2人以上聚集上岗扣1分/次，对重点区域、视线盲区无巡查记录扣1分/点 | 　 | 　 |
| 5、做好回场车辆、财物交接登记及指挥车辆有序停放，保证停车场的消防通道畅通，交接记录填写及时规范。 | 未填写交接记录扣分，交接记录填写不规范扣1分/次，不指挥车辆造成停放混乱扣1分/次 | 　 | 　 |
| 6、保安人员上岗值勤时必须按规定穿着保安制式服装、佩戴保安标志和保安员上岗证，按规定配带和使用保安器械。 | 保安人员着装不规范扣1分/人次，保安装备不足扣1分/处 | 　 | 　 |
| 7、中标人调整或变动派出到采购方服务的保安人员，必须提前5天与采购方沟通并取得采购方同意后方可调整或变动。 | 调整保安人员未经采购方同意扣1分/人次 | 　 | 　 |
| 8、固定站场保安人员工作日在本站场加班顶岗，顶岗时间不得超过4小时；休息日顶岗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 | 工作日顶岗时间超过4小时以上扣2分/人次，超过8小时扣5分/人次；休息日顶岗时间超过8小时扣5分/人次 | 　 | 　 |
| 9、固定站场保安员不得跨片区、跨站场顶岗。 | 跨站场顶岗扣2分/人次，跨片区顶岗扣5分/人次 | 　 | 　 |
| 10、合理合法安排保安员假期，确保保安人员以良好的身体和精神状态上岗，每名保安人员不得连续值勤超过14天。 | 连续值勤超过14天扣2分/人次，连续值勤超过21天扣5分/人次，连续值勤超过28天扣10分/人次 | 　 | 　 |
| **业绩考核** | 1、保安人员配置必须按照双方约定人数遵守排班表出勤。 | **30** | 保安人员缺岗扣5分/人次，空岗扣10分/人次 | 　 | 　 |
| 2、举止文明、礼貌大方、服务热情、仪表整洁，并依法、依约配合、服从采购方基层单位的现场管理、服务需要。 | 保安人员不服从采购方正当管理要求的扣5分/次 | 　 | 　 |
| 3、保安人员上班做好出勤签到，严禁擅自离岗、脱岗、睡觉、喝酒、吸烟和进行其他与工作无关的活动，上班期间不能带手机等。保证在当班期间服务区域不发生火灾、被盗、被破坏、偷开车辆及监守自盗等事件，确保服务区域的财产安全。 | 有发生保安人员轻微违规行为扣1分/人次，偷开车辆发生事故、监守自盗等违法行为扣10分/次 | 　 | 　 |
| 4、保持高度警惕，勤巡逻、勤检查、勤观察，要密切留意、控制进入服务区域的来往人员、车辆及其携带的物品，对可疑人员要严密监视、及时询问登记。不准带亲友或无关人员进入服务区域内，禁止任何人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和火种等危险物品进入看守范围。 | 有可疑人员、危险物品进入服务区域，保安人员未加以阻止或阻止无效未及时上报扣1分/人次 | 　 | 　 |
| 5、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服务区域内的消防、治安隐患，立即报告采购方和有关部门，并做好前期处置工作。 | 服务区域有明显安全隐患保安人员未上报扣1分/处 | 　 | 　 |
| 6、对在服务区域内发生的违法犯罪行为,能勇于挺身而出,予以制止或将违法嫌疑人擒获扭送公安机关；制止无效的，应当立即报警并通知采购方安全部门，同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协助公安机关及采购方安全部门处理。 | 保安人员不协助公安机关打击犯罪分子，不及时报警或协助当事人报警处理扣2分/次，保安人员擒获犯罪分子每人次加5分 | 　 | 　 |
| 7、发现可疑情况、危险要及时处理，并向服务单位的安全管理部门报告，发现事态严重时，应向公安机关报警求助。 | 保安人员及时排除险情有功加5分/次 | 　 | 　 |
| 8、制止外单位车辆进入看守区域内停放，晚间回场停放的营运车辆需要离开场站的，必须凭所在单位负责人批条和登记好驾驶员身份资料及车辆号码后方可放行，并于次日将情况报告该场站的负责人。 | 未做好进出场放行验审工作扣1分/台次 | 　 | 　 |
| **安全责任** | 1、保安人员积极执行指挥倒车停放、车辆进出卡位工作，严格管控站场内行走人员，对违规穿行站场的行人应及时警告和驱离。发生事故后被公安机关或者上级主管单位等认定负有责任者，应主动积极承担责任、进行理赔。 | **30** | 由于保安人员不履行职责而导致车辆互相碰刮、或车辆撞伤站场人员等事故的，每宗事故负全责者扣10分、主责者扣8分、同责者扣6分、次责者扣4分；不积极承担责任、进行理赔，扣10分/宗 | 　 | 　 |
| 2、保安人员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提供文明服务，骂不还口、打不还手，时刻保持理智，绝对禁止使用暴力行为主动攻击他人。发生冲突后被公安机关或者上级主管单位等认定负有责任者，应主动积极承担责任、进行理赔。 | 由于保安人员采用暴力行为导致他人受伤的，负全责者扣10分/人次、主责者扣8分/人次、同责者扣6分/人次、次责者扣4分/人次；不积极承担责任、进行理赔，扣10分/人次 | 　 | 　 |
| 3、保安人员值勤时严格履行保安员职责，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方有关规章制度。无保安人员违法犯罪行为发生。 | 保安人员有违法犯罪行为扣10分/人次 | 　 | 　 |
| 4、发生火灾、盗窃案件、保安人员监守自盗或与内外人员勾结行盗等事件，如因中标人责任而造成采购方经济损失，中标人应赔偿采购方损失；如以上所述事件构成刑事犯罪的，由中标人负责移送公安机关。 | 中标人未能按规定及时足额赔付，或事件构成刑事犯罪的未及时移送公安的，扣10分/次 | 　 | 　 |
| **合 计** | **100** | **——** |  |  |
| **总体评价** | 　 | **考评** | **考 核 得 分 合 计** |  |
| **签名** |  **考评人： 审核人：** |
| 注：每考核项目的标准分扣完即止。 |

## 包号C用户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包共分四个保安服务内容，分别为：常虎高速保安服务；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保安服务；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

本包预算总价为20804412.48元，服务期为24至35个月不等。其中，常虎高速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8874000.00元，服务期为34个月（2020年8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7402500.00元，服务期为35个月（2020年7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927912.48元，服务期为24个月；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3600000.00元，服务期为32个月（2020年10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本包选定两个中标人作为服务供应商。第一中标人将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签署合同，承担常虎高速及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项目；第二中标人将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合同，承担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及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项目。

**二、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保安服务用户需求**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主要内容是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办公楼、宿舍楼，以及围院内的安全保卫工作。

★（二）、项目要求

1.中标人按业主使用要求，安排9名保安员（其中1名队长，队长上时间为周一至周五日班7小时，周六日及夜间以巡查管理为主），进行4班3倒工作模式（每班2名保安员，每班上班8小时）做好安全保卫工作。

2.保安员（男）身体健康， 22-45周岁，视力1.0以上，品行良好从事保安服务工作，无违法犯罪记录。

3. 保安员上岗期间必须统一着装整齐（穿着保安服装），文明执勤，严格执行车辆、人员进出规定，做好公司区域安保工作，发现可疑情况，及时报告。并认真做好交接班工作。

4. 保安员的劳动关系归中标人所有，与业主无关，保安员在工作中发生的任何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5. 中标人必须为保卫员购买“五险一金”及人身意外险（保险额每人不低于10万元）；

6.中标人必须配备工作服、对讲机、橡胶棍、照明电筒、防爆盾牌、钢钗等安保用具；

7.中标人必须对保安员进行每年最小1周的培训（安保技能和消防知识）；

8.中标人更换保安员和保洁员时必须经业主同意后进行更换；

9. 业主财物被盗，中标人须承担赔偿损失责任。

（三）、验收标准。中标人安排的保安员，必须经业主审核同意。

（四）、服务地址。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东城区桑园狮龙路13号）。

**三、常虎高速保安服务、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用户需求**

|  |  |
| --- | --- |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 ★资格标准 | 投标人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4）投标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函）。5）投标人必须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跨区经营保安业务的保安公司，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30个工作日内取得东莞市公安机关的备案证明；6）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生效时间 | 按照合同签订的日期生效。 |
| ★合同期 | 1. 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项目的合同期为32个月（2020年10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2. 常虎高速保安项目的合同期为34个月（2020年8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3. 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项目的合同期为35个月（2020年7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4. 因故减小或增加保安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接受，保安服务费以实际产生人数乘以单价进行结算。
 |
| ★人员配备 | 1. 大岭山服务区共配置25人，保安队长1人，保安员24人。
2. 常虎高速共配置58人，保安队长1人，保安员57人。
3. 从莞高速共配置47人，保安队长1人，保安员46人。
4. 保安人员年龄：⑴、年龄18—50周岁，身高1.60米以上，裸视1.0以上。 ⑵、身体检查合格，均有体检健康证。⑶、初中以上文化程度，会讲标准普通话。⑷、政审合格，无违法犯罪前科，具有较强的责任感及服务意识。⑸、所有保安员均经过专业培训（退伍军人优先），具有一定的保安业务知识、会使用消防设施、交通指挥等常识，半年以上保安工作经验。
5. 保安公司于合同履行期向聘用方提供长期驻场员工。
 |
| ★服务范围 | 1.服务地点：大岭山服务区（南区北区）；负责服务区的车辆指引、广场巡逻、过道门岗值守等。每天24小时值守，按三班制上班。常虎高速收费站；负责收费广场的车辆疏导、站房周边巡逻、过道门岗值守等。每天24小时值守，按三班制上班。从莞高速收费站；负责收费广场的车辆疏导、站房周边巡逻、过道门岗值守等。每天24小时值守，按三班制上班。2.保安职责：保安公司需配合我司或公安、消防、安监等部门做好安全宣传和查验工作。保安队长：根据我司服务区所辖责任区域的划分及实际情况制定巡逻路线。保安员：各巡视保安人员必须按照既定巡逻路线进行巡查，对所负责的地段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视，周期为一小时（巡逻时间至少为30分钟）每周期至少登记一次。巡逻中如发现我司所管辖的公共设施、设备损坏，及时上报我司管理人员。服务区当班保安员要填写好班前会记录表、巡查记录表、服务区危化品车辆停放表常虎高速、从莞高速收费站保安要填写好班前会记录表、巡查记录表、外来人员出入表。3.我司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保安公司须无条件接受。4.保安公司需自备安全保卫所需之通讯器材、及警械装备（如对讲机、钢叉、盾牌、强光手电筒、安全头盔、LED闪光反光衣等）及日常劳保用品（雨衣、水鞋、口罩等），我司提供安全保卫办公室及必须的办公家具(桌子，椅子）。 |
| ★安保要求 | 1.了解所在区域的主要危险源和主要环境因素。2.熟悉区域内安全出口、安全死角以及消防设施的位置、控制范围和使用方法。3.会使用常用消防设施及了解灭火常识。4.做好日常巡查记录，要求记录准确、可追溯，无涂改液涂改、涂抹现象。5.按岗位规定路线巡逻，发现可疑人员时，对其进行盘查、监视、驱逐，对有作案嫌疑的，应及时布控和上报。6.对正在发生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7.巡查中及时处理安全隐患、异常情况并报告，包括防火、防盗、防自然灾害、设施设故障等事故。8.在巡逻中，对已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件或灾害事故应及时保护好现场并报告。9.每月至少有4次培训记录，并有记录表。10.保安公司需做好保安员的思想教育工作，提高保安工作能力，我司可随时检查保安员是否称职，保安员在工作中须接受我司有关人员检查，指导，监督，对于违规、渎职、责任心不强的和不称职的保安员我司可进行教育批评，多次不改者，可提请保安公司予以调换，保安公司须在5个工作日予以调换。11.对执勤时间内发生保安区域内的安全事故，我司可追究当班保安员的责任。12.允许保安员每月有不小于四天假期，具体轮休时间由保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配；保安员休探亲假等假期及请病假和合理事假期间，由保安公司负责另派人员值勤，不再增加保安服务费 。13.我司负责保安员的考核及考勤，保安员需执行我司的考勤管理规定，实行指纹考勤，新到保安员必须到我司备案再进行指纹登记。14.保安公司需将有效的《保安公司责任险》复印件作为附件交我司存档； 将保安员上岗前将与保安公司签定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交我司存档。 |
| ★报价要求 | 合同费用包括保安员(工资、保险、福利、工服、食宿、培训、服装、装备、劳保等)费用、税收费用。 |
| ★付款方法和条件 | 1. 保安服务费按月结算,由基本服务费+考核奖金（由中标每人月费用抽出500元作为考核奖金）组成，每月根据我司的考勤表，计算上月应付服务费总金额，经双方确认后，由中标人（保安公司）开具等额有效的专用增值税发票，招标人收到中标人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保安费用给乙方。
2. 保安服务考核奖金部分：

(1)具体考核办法和考核标准详见附件2《保安服务月度工作考核表》。(2)保安服务费（考核部分）=每月考核奖金\*总得分%。(3)保安月度工作考核表经双方协商一致方可个别调整。(4)按合同约定保安人数，如我司要求增派人员则按合同每月每人服务费标准一并结算，增派保安人员费用累计不能超过合总额的10%，如保安公司人数不足，我司则按实际到岗人数支付保安劳务费。1. 如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足一个月时按日计算（每个月按30日计算）。
 |
| 培训 | 中标人应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对保安管理人员、保安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 |
| ★合同签署 | 第一中标人将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签署合同，承担常虎高速及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项目；第二中标人将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合同，承担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项目。 |
| ★投标有效期 | 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
| 合同条款 |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 重要说明 |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 其他 | 保安服务月度工作考核表（见附件1）。 |

**附件1**

**保安服务月度工作考核表（ 年 月）**

**总得分：**

**考核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指标****（100分）** | **考评指标** | **标准分值** | **实际分值** | **扣分说明** |
| 人员配置（占50分） | 当班在岗保安人数比排班人数每少一人扣两分，当班缺岗人数大于或等于４人时该项得０分 | 50分 |  | 此指标是根据人员的出勤率为依据 |
| 工作质量(占30分) | 是否存在工作脱岗睡岗现象 | 6分 |  | 工作质量是由常虎分公司办公室参考各站点的的具体意见为依据评定 |
| 是否存在帮外面人员拉业务 | 6分 |
| 管理区域是否存在管理失职 | 6分 |
| 保安员是否存在违纪现象 | 6分 |
| 服务区广场出现小贩没及时驱赶 | 6分 |
| 培训记录(占10分) | 每月培训记录≧4次 | 10分 |  | 培训指标是根据保安队长提交的培训记录表为依据评定 |
| 每月培训记录≧3次 | 8分 |
| 每月培训记录≧2次 | 5分 |
| 客户投诉率（占10分） | 当月无投诉 | 10分 |  | 投诉率是由常虎分公司办公室根据服务区司乘人员意见为依据评定 |
| 当月投诉1次 | 7分 |
| 当月投诉2次 | 4分 |
| 当月投诉≧3次该项不得分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NO** | **考核指标** | **得分** | **备注** |
| 1 | 基本得分 |  | 基本分为基本考核指标分 |
| 2 |   |  |  |
| **总得分** |  |  |

**保安公司确认：常虎高速确认：**

# 第五章合同格式

## 包号A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

（参考格式）

甲方：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1. **总则**
	* 1. 本合同当事人

业主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聘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乙方受聘于甲方就（物业名称）实行物业管理服务，订立本合同

* + 1.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

座落位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占地面积：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办公大楼与宿舍楼）

空地面积： 平方米

服务管理的物业构成细目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 + 1.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的甲方和物业使用人，甲乙方和物业使用人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章 双方权利义务**

* +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 审定乙方拟定的物业管理制度；
3. 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审定乙方提出的物业管理服务年度计划、财务预算及决算；
5. 在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平方米建筑面积管理用房（产权属甲方），由乙方无偿使用；甲方负责收集、整理物业管理所需全部图纸、档案、资料，并于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向乙方移交；
6. 协助乙方作好物业管理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7. 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约定的甲方其余权利义务。
	* 1. 乙方权利和义务
8.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物业管理制度；
9. 对物业使用人违反法规、规章的行为，提请甲方处理；
10.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物业的管理责任转让给第三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允许乙方分包或转包甲方服务管理事宜；
11. 乙方有义务选派素质高、有项目管理经验的管理人员进行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质量管理，项目人员管理等，并执行甲方所发出的合理指令；
1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改变既定人员安排；
13. 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处理突发事件；
14. 在物业日常管理过程中，对无法解决的事故或物业设施需要维修、保养要及时向甲方反映；
15. 负责编制物业管理年度管理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及决算报告，乙方年度利润必须控制在全年管理服务费收入 %以下；
16. 对本物业的公用设施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使用功能，如需要在本物业内改、扩建或完善配套项目，须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后报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实施；

10、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用房及物业管理的全部档案资料；

**第三章 服务费用**

* + 1. 年服务费用总价：元（大写：），月单价元（大写：）。
		2. 服务费用付款：
	1. 服务期限内，招标人按月支付管理服务费给中标人，根据双方签定的合同要求及每月的服务完成情况，当月的物业管理费用招标人于次月10日前支付，以后依此类推。
	2. 在每次甲方支付给乙方服务款之前，乙方应给予甲方与金额相应的发票后，甲方方可与乙方办理相关付款手续；
		1. 本合同的服务费为自筹资金，相关付款应严格遵守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支付程序规定。如因执行该程序而使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也不得以此追究甲方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若乙方以此为由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的，属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按合同第十七条扣罚。
		2. 如财政资金已经及时到位,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时，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一周内仍未收到甲方的应付款项，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的所有物业服务，直至到收到所有应收款项止；
		3.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4.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四章 履约保证金**

* + 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10%。

1、乙方在依法履行完毕采购合同后，可向甲方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采购人收到乙方的退回履约保证金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在申请书上加具意见和办理履约保证金退回手续。

2、下列情况履约保证金将会被没收：

（1）乙方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甲方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乙方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条款，损害了甲方利益的。

**第五章 违约责任**

* + 1. 乙方必须根据承包合同中的各项条款，履行各项职责。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乙方对本合同的服务事项达不到要求的情况下，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但需结清维护保养等有关全部费用；
		2. 乙方无故停止工作,甲方有权按损失程度扣减服务费,并处以乙方服务费用总价3％的违约金给甲方。若无故停工累计达7天，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 乙方违反本合同要求的规定，使用人投诉多或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未能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未达到管理目标,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按相关规定给予赔偿。
		4. 本合同的法律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第六章 争议或纠纷处理**

* + 1.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经双方同意可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1. 要求主管部门调解；
2.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1. 选择上述第一种方式解决争议，双方接受调查结果，应在调解结果作出后7天内执行。若对调解结果不能接受，或由于一方不执行调解结果等原因使调解结果无法执行，任何一方可在调解结果作出7天后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章 附则**

* + 1. 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与附件之间的内容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2.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用户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人员服务考核评价细则以及未尽事宜以签订合同时约定协商为准。**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5.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6.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名） 其授权代理人（签名）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 2020年 月 日

签约地点：东莞市

## 包号B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站场保安服务合同**

**（参考格式）**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约定，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专业的保安外包服务达成一致意见，本着平等、诚信、互惠的原则，特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外包服务，具体范围如下：

上述停车场（楼宇）和车站安排均为暂定安排，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增减停车场（楼宇）、车站。

保安人员数量暂定为人，具体分布明细详见用户需求书。甲方有权根据公司经营状况的需要，优化调整保安资源配置，增减、调动保安人员。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个月，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服务期限届满或甲方累计支付费用达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总额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一、本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保安队长单价为人民币大写：，保安队员单价为人民币大写：。

上述费用标准为合同期内固定不变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保安人员工资、优秀保安人员奖金、保安人员服装费、保险费、装备费（手电筒、对讲机等）、食宿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

二、甲乙双方按上述价格、实际值勤保安人员及考核结果结算费用，每月由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考核表（详见附件）及出勤表，计算出上月应付服务费总金额，经双方确认后，由乙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保安服务费用给乙方。

应付服务费总金额=基本服务费+考核服务费-乙方责任赔偿金

注：应付服务费总金额为基本服务费与考核服务费之和减去乙方责任赔偿金。基本服务费为中标月报价的80%；考核服务费为以中标月报价的20%为基数，根据考核得分支付；乙方责任赔偿金是指因为乙方人员失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损失而要赔偿给甲方的金额。

考核服务费支付标准：

90≤考核得分≤10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100%；

80≤考核得分＜9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90%；

70≤考核得分＜8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80%

60≤考核得分＜7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70%

50≤考核得分＜6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60%

0≤考核得分＜50，支付考核服务费基数的50%

三、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户：

**第四条 保安服务标准**

一、保安人员上岗条件和资格要求

1.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身高必须为1米65以上，年龄18至50周岁之间，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后期补充的保安人员也必须符合这个条件。乙方提供的保安人员年龄大于50周岁的，甲方将不支付该保安人员的保安服务费用。

2.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须经过严格训练，纪律性强，品行良好，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工作责任心，经过法律知识、各位职责、保安业务技能培训，掌握消防安全、车辆停放安全等知识，持有保安员上岗证，无违法犯罪前科。除此之外，保安人员还必须按时参加甲方安排的教育培训和考核。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资料，包括身份证复印件、保安员证、健康证明等。乙方不得伪造人事档案欺骗甲方，如有此种情况发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保安人员上岗工作要求

1.保安人员需按照保安业务需要分1～3班制值勤，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设定的各站场保安队长、队员人数配置要求，派驻固定的保安人员值勤，确保每一个岗位必须有保安人员值勤，具体值勤岗位、值勤时间、岗位职责等由甲乙双方共同确定，目标是确保万无一失。

2.乙方保安人员须按岗位统一穿着印有公司标识的工作服，言行文明，要注意仪容仪表及公众形象。

3.乙方须按岗位要求定期对在职保安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对新入职员工开展系统的入职岗前培训。新入职保安人员须完成24小时的岗前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方能上岗；乙方需对全体在职保安人员进行定期教育培训，每年不少于12次，每月至少1次，每次不少于45分钟，培训内容主要是保安人员岗位职责、法律知识、安全知识、保安知识和专业技能以及与采购方业务相关的技能、工作流程等，并于签订合同后1个月内向乙方提供人员岗位培训计划和考核方案。上述教育培训记录原件须交给甲方保存。

3.乙方须按业务要求定期每季度组织不少于1次全体在职保安人员参与的应急演练，要有演练方案、签到表、演练照片、演练总结（含点评），演练记录原件交给甲方保存。

4. 本项目为保安服务外包项目，非保安劳务派遣项目，保安人员因劳动时间、休假、工资、社保等发生的劳动纠纷均由乙方负责。

5. 乙方需安排满足本项目要求数量的保安人员，否则甲方人有权要求乙方在3日内更换，3日后乙方的保安人员仍不能满足要求的，处以1000元/人作为违约金。

三、楼宇及站场管理要求

1.交通、车辆、站场管理要指定专人负责，并制定可行的管理制度。

2.进入车辆要有车辆行驶、停放识别标记，否则需要登记、报告后，经允许后方可进入。

3.自行车、机动车等各种车辆停放有序，有专人指引按规定存放指定地点，做到车辆停放规范、整齐、分类、安全。

4.严格管控站场内行走人员，对违规穿行站场的行人应及时警告和驱离。

5.车辆停放建立登记制度，严防被盗事件发生。

6.车辆行驶有序，进场一律不准按喇叭。

7.建立来访询问登记制度，对外来访问、办事人员进行逐一登记。

8.制止他人在各停车场大门口喧哗、吵闹、摆摊等，确保无闲杂人员随意流动影响车辆及工作人员正常出入。

9.重要出入口24小时值班、24小时监控，整个办公大楼和各停车场做到24小时有安全护卫人员巡查。

10.在办公大楼及各停车场内重点区域、场所和设施进行看护，防止物业用户单位财产被盗。

11.负责做好防盗、防火工作，主动排除安全隐患，确保无重大火灾、刑事和交通事故发生。

12.对突发事件有应急处理计划和措施，必要时及时报警并报告采购人，防止事态进一步恶化，协助保护现场。

13.其他与交通、车辆、站场有关的事项。

四、车站管理要求

1.协助管理甲方车站卡位前旅客的秩序，客流量大时帮助疏导旅客，严格管控站场内行走人员，对违规穿行站场的行人应及时警告和驱离。

2.协助甲方车辆进站停靠及出站的引导。

3.协助甲方司机应对突发事件。

4.其他与车站安全管理有关的事项。

**第五条 保安人员临时执勤、离职、顶岗规定**

1.乙方须按照实际派驻甲方场地的保安人员人数的20%准备机动人员（可从中建立专设的顶岗人员队伍），可供甲方随时调配。甲方可根据特别节假日及春运工作需要，提前3天向乙方提出增派临时保安人员执勤需求，乙方按照甲方的临时需求从机动人员中抽调保安人员临时执勤，其服务费按照中标单价进行结算（每人/次服务费以每月30日为基数计算）。

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允许固定在一个站场值勤的保安人员跨片区运营中心、跨站场再值班、顶岗。如有发现，甲方有权不支付相关保安人员当月的服务费。

3.当保安人员离职后，乙方必须在7天内（含7天）补充新的保安人员到位，在新补充的保安人员到岗之前由乙方派出人员（优先专设的顶岗人员，其次是同站场的休息人员）顶替上岗，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离职保安人员当月的服务费。

4.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设定的各站场保安队长、队员人数配置要求，派驻固定的保安人员值勤，确保每一个岗位必须有保安人员值勤，且全体保安人员的假期由乙方统一安排，固定保安人员休假时由乙方专设的顶岗人员顶替上岗（队长与队员之间因职位不同故不能顶替对方上岗值勤），不参加排班值勤的保安队长每月最多可休假4天但需每天保持24小时联系以确保有突发事件时及时到岗处理，专设的顶岗人员顶替休假的固定保安人员上岗时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须按照劳动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理合法安排保安人员假期，确保保安人员以良好的身体和精神状态上岗。

6.乙方专设的顶岗保安人员必须是公司内的优秀人员，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较强的应变能力，业务能力高于平均水平，乙方需安排专设的顶岗保安人员在指定的片区执行顶岗工作，不得跨片区顶岗。

7.乙方须对专设的顶岗人员进行强化培训，保证其熟悉顶班站场的设施、车辆和管理流程等各项特性，确保无服务项目缺失和无保安死角。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派驻足额的保安人员人数，并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乙方增派或减少保安人员人数。

2.甲方有权与乙方共同制定保安服务管理规定，并要求乙方保安人员严格执行。

3.甲方应协同乙方共同做好保安人员的思想教育工作，提高保安人员的工作能力；甲方可随时检查保安人员工作是否称职，对不称职的保安人员甲方可进行教育批评并应通知乙方，对多次教育不改者，可提请乙方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调换。如乙方不按照甲方要求在2工作日内进行调换，甲方有权不支付该名保安人员相关的服务费。

4.甲方必须有良好的安全防火防盗报警设施，提供充足的护卫设施（如值班室、桌椅）等必备的工作条件。

5.对执勤时间内因当班保安人员原因在保安区域内发生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为确保护卫目标的安全，双方应共同努力，密切合作，经常交换意见，协调做好保安工作。

6.甲方应允许保安人员正常的休息和休假。保安人员休假时的岗位由乙方安排专设的顶岗人员顶替上岗，不得缺岗空岗。如保安人员因故不能正常执行安保任务时，乙方应及时安排其他保安人员接替完成安保任务。

7.所有保安人员到岗前需经甲方保安管理人员认可方可上岗。

8.甲方负责乙方的考核及考勤，乙方的保安人员需严格执行甲方的考勤管理规定。

9.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优秀保安人员，人数为乙方派出人数的20%，不足一人的按一个人计算。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要求制定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并要求其保安人员严格执行。

2.乙方派出保安人员按本合同约定保安范围负责甲方的安全护卫工作，具体上班时间按每人每日八小时工作制，确因甲方工作需要并经甲方同意可适当加班，其服务费按照中标单价另行结算。

3.乙方如需在派驻甲方的现有保安人员中作出调整时，需提前5天通知甲方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调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单方擅自调整现有保安人员所产生的后果应由乙方负责。

4.保安人员必须爱护甲方所提供的一切办公设备和通讯设备，如人为损坏，由乙方给予购买或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须对保安人员开展系统的入职岗前培训，并按岗位要求定期对保安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确每月培训至少1次，培训内容主要是保安人员岗位职责、法律知识、保安知识和专业技能以及与甲方业务相关的技能、工作流程等，并与签订本合同后1个月内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岗位培训计划和考核方案。

6.发生火灾、盗窃案件、保安人员监守自盗或与内外人员勾结行盗等事件，如因乙方保安人员责任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损失金额三千元以下(含三千元)的乙方按双方协商确定金额全额直接赔偿给甲方；超过三千元以上的，由乙方向保险公司按扩展第三者责任保险申请理赔，理赔所得的全部款项由乙方如数交还给甲方；如乙方未能申请理赔的，仍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以上所述事件构成刑事犯罪的，由乙方负责移送公安机关。

7.本合同为保安外包服务合同，甲方与乙方保安人员并无劳务派遣关系，乙方需为其保安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及相关商业险，如保安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劳动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保安人员发生劳动纠纷直接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补偿给甲方。保安人员在合同期内因病、工伤或非因公人身伤亡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8.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考勤规定每月30日前把次月的保安排班表交给甲方。如有需要，甲方有权直接编制保安人员排班表。乙方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排班表上岗值勤，如需调整排班须事先得到甲方管理人员同意。

9.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的优秀保安人员颁发1000元/人的奖金。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无法按甲方需求派驻足额的保安人员，甲方可要求乙方限时补足，并有权按中标报价、所缺人数及所缺时间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无法限时补足所缺保安人员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如因乙方保安人员原因导致甲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向甲方提供的优秀保安人员发放足额奖金的，甲方有权将未支付奖金在保安服务费中双倍扣除。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政策调整、甲方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更等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变更合同或终止合同并根据不可抗力及政策原因影响的大小，减轻或免除对方的责任。不可抗力发生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于3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在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1.所有与合同履行有关的争议均需由双方友好协商。

2.如果双方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纠纷处理期间，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有效。

**第十一条 附则**

1.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根本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它条款应不受影响。

2.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3.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合同或以附件的形式对本合同的有关问题做出补充、说明、解释。

4.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2）采购项目计划申请表

（3）用户需求书

（4）投标函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6）营业执照

（7）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

（8）技术条款偏离表

（9）商务条款偏离表

（10）投标报价一览表

（11）投标分项报价表

（12）履约保证金汇款单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地点：东莞市

签约日期：年月日

## 包号C采购合同

**外聘保安服务合同**

**（参考格式）**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编号的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约定，受甲方委托，乙方同意选派保安员承担甲方外聘保安服务的安全防范工作，本着平等、诚信、互惠的原则，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 **服务范围**

乙方根据甲方招标文件要求设置保安岗位，担负甲方外聘保安服务的安全保卫服务工作。

1.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期限暂定为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1. **服务金额及付款方式**

1、保安服务费按月结算,由基本服务费+考核奖金（由中标每人月费用抽出500元作为考核奖金）组成，每月根据我司的考勤表，计算上月应付服务费总金额，经双方确认后，由中标人（保安公司）开具等额有效的专用增值税发票，招标人收到中标人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保安费用给乙方。

2、保安服务考核奖金部分：

(1)具体考核办法和考核标准详见附件2《保安服务月度工作考核表》。

(2)保安服务费（考核部分）=每月考核奖金\*总得分%。

(3)保安月度工作考核表经双方协商一致方可个别调整。

(4)按合同约定保安人数，如我司要求增派人员则按合同每月每人服务费标准一并结算，增派保安人员费用累计不能超过合总额的10%，如保安公司人数不足，我司则按实际到岗人数支付保安劳务费。

3、如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足一个月时按日计算（每个月按30日计算）。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

1、甲方应协同乙方共同做好保安员的思想教育工作，提高保安员的工作能力；甲方可随时检查保安员工作是否称职，对不称职的保安员甲方可进行教育批评并应通知乙方，对多次教育不改者，可提请乙方予以调换。

2、甲方必须有良好的安全防火防盗报警设施，提供充足的护卫设施（如值班室、桌椅）等必备的工作条件。

3、对执勤时间内发生保安区域内的安全事故，甲方可提请乙方追究当班保安员的责任；也可直接追究乙方责任，事后由乙方向当班保安员进行追偿。为确保护卫目标的安全，双方应共同努力，密切合作，经常交换意见，协调做好保安工作。

4、甲方应允许保安员每月享有不少于四天假期，具体轮休时间由乙方根据实际情况调配。保安员休探亲假等假期及请病假和合理事假，在此期间，由乙方负责另派人员值勤，不再增加甲方保安服务费。

乙方：

1、乙方须派出保安员名，负责甲方的安全护卫工作，具体上班时间，按每人每日八小时工作制。

2、乙方派出保安员，必须经过严格训练，纪律性强，有一定专业知识，无违法犯罪前科，并在上岗前向甲方提供保安员有关资料，便于甲方管理和了解情况。

3、在工作时间护卫责任范围内，保安员应严格执勤，仪容整洁，举止端庄，热情大方，文明礼貌地处理日常保安护卫事务，故意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要机智、勇敢地去维护甲方利益。属一般性的违纪，保安员要耐心地做好解释工作，妥善处理防止矛盾激化。如遇上确实无法处理的事件，应及时将情况报甲乙双方领导和公安机关。

4、保安员应严格遵守和执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得随意用甲方的设备，不得任意进入甲方的办公场所，无紧急情况不得动用甲方单位的电话，并要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5、乙方如需在甲方现有的保安人员中作出调整时，如抽人、换人、补充的，需经甲方办公室协调同意后才予进行，如在甲方不知情的情况下，乙方单方操作所带来的后果应由乙方负责。保安人员在工作中须接受甲方有关人员检查，指导、监督，对于违规、渎职、责任心不强的保安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乙方须在五个工作日予以更换。

6、所送来的保安员，以及补充的保安员到岗前需经甲方办公室把关入职。

7、保安身高不低于168cm，年龄为20-48周岁，裸视1.0以上，低于标准者，按人次扣除当月支付的保安费10%。

8、乙方指派督察人员每月至少查岗两次，准确把握保安员的工作质量，每次巡查后将巡查结果和整改措施以纸质文件反馈给甲方。

9、事故保障：发生火灾、盗窃案件、保安人员监守自盗或与他人勾结作案等事件（以公安机关调查结果为准），如因乙方保安员责任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损失金额在3000元以下的由乙方按照协商确定金额直接赔偿给甲方；超过3000元的，由乙方向保安公司按扩展第三者保险申请理赔，理赔所得的全部款项由乙方如数交给甲方，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如乙方未能申请理赔的，仍须承担赔偿责任，赔偿不足部分由按年支付的保安费补足。

10、保安员必须爱护甲方提供的财产设施，如人为损坏，经双方确认后由甲方按折价赔偿。

11、保安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劳动纠纷，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保安员发生劳动纠纷直接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保安人员在合同期间内因病或非因公人身伤亡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保安人员在执行公务时发生事故或伤亡的，以及法律认定的其他属于工伤情形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2、保安服务费不仅包含保安员的工资，还包括社会保险费等一切保安福利费用，乙方保证其派出的保安员完成甲方对应的岗位及相应班次的保安任务。

13、乙方需将有效的《保安公司责任险》复印件作为附件交给甲方存档。

14、乙方安排保安员上岗前将与保安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交给甲方存档。

15、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解决。

1.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如因一方违约给他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当予以赔偿，并应向守约方支付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投标承诺或者甲方最终审定的应急处置方案处理应急事件，甲方将处以乙方3万元/次的违约金。

1. **合同解除**

一方违反合同约定，不严格履行应尽职责的，守约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如根据经营需要，难以继续履行本合同的，须提前三个月提出，并经对方同意后，双方均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1. **合同份数：**本合同书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两份，对合同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
2. **争议解决：**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遇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请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4. **双方其它约定：**附 1、保安服务月度工作考核表；

 2、服务承诺。

|  |  |
|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公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价格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二〇二〇年 月** **日**

**1、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包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服务期限（月）** | **备注** |
|  |  |  |  |  |

注：

1.此表的投标总价是所有需招标人支付的本次采购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报价**。

2.投标总价栏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投标总价。

3.投标总价的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4.投标报价结果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5.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本项目项各包号预算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投标分项报价表**

**2-1 包号A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包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内容**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人员工资费用 |  |  |  |
| 2 | 行政费用 |  |  |  |
| 3 | 管理费用 |  |  |  |
| 4 | 税金 |  |  |  |
| 5 | 其它 |  |  |  |
|  |  |  |  |  |
| 合计总报价 |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投标人必须按本表格的要求认真、全面地填写所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单项报价和总报价进行评估，对认为低于成本竞争的报价进行质疑，如投标人无法解释，或其解释不被评标委员会接受，则将被视为低于成本竞争，而被废标。上述表格内各项费用之和必须与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注：**

**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合计总报价价应等于“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

**3．本包预算总价为5006600.00元。投标人的分项报价表中的合计总报价不能超过预算总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2 包号B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包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安保区域** | **名称** | **保安人数（人）** | **服务期** | **单价（元/人/月）** | **总价** | **备注** |
| 汽车总站城巴车场 | 保安队长 | 0  | 24个月或达到合同金额（先到先达） |  |  |  |
| 保安队员 | 19 |  |  |
| 石碣唐洪车场 | 保安队长 | 1 | 24个月或达到合同金额（先到先达） |  |  |  |
| 保安队员 | 6 |  |  |
| 汽车北站车场 | 保安队长 | 1 | 24个月或达到合同金额（先到先达） |  |  |  |
| 保安队员 | 8 |  |  |  |
| **合计总报价** |  |

**注：**

**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报价。**

**2.合计总报价应等于“投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

**3.保安人数为暂定人数，最终以服务单位实际需求为准。**

**4.本项目****保安队长预算单价为4700元/人/月，保安队员预算单价为4100元/人/月，投标人的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不能超过项目预算单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本包预算总价为3472800.00元。投标人的分项报价表中的合计总报价不能超过预算总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3包号C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包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保安服务区域** | **名称** | **保安人数（人）** | **服务期** | **单价（元/人/月）** | **总价** | **备注** |
| 常虎高速 | 保安队长 | 1 | 34个月（2020年8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  |  |  |
| 保安队员 | 57 |  |  |
| 从莞高速（东莞段） | 保安队长 | 1 | 35个月（2020年7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  |  |  |
| 保安队员 | 46 |  |  |
| 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 | 保安队长 | 1 | 32个月（2020年10月1月至2023年5月31日） |  |  |  |
| 保安队员 | 24 |  |  |  |
|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保安队长 | 1 | 24个月 |  |  |  |
| 保安队员 | 8 |  |  |  |
| **合计总报价** |  |

**注：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报价。**

**2.合计总报价应等于“投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

**3.保安人数为暂定人数，最终以服务单位实际需求为准。**

**4.常虎高速保安服务、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的保安队长和保安队员的预算单价均为4500元/人/月，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保安服务的保安队长预算单价为4441.66元/人/月，保安队员预算单价为4277.67元/人/月。****投标人的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不能超过项目预算单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本包预算总价为20804412.48元。其中，常虎高速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8874000.00元，；从莞高速（东莞段）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7402500.00元；常虎高速大岭山服务区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3600000.00元；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保安服务的预算价为927912.48元。投标人的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及合计总报价不能超过分项预算价和预算总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 标 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二〇二〇年 月 日**

评分标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审标准 | 投标人自查得分 | 页码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投标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 （受委托人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1套，副本5套，唱标信封1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价格部分文件；

2．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3．唱标信封（内含电子版投标文件）；

 我方己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的投标；

（二）全部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一览表）；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9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果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2、承诺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项目（项目编号：包号：）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　 （投标人名称） 　 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 4、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项目（项目编号：包号： ）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注：如法定代表人投标不需附本表。**

### 5、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年月日（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邀请，本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项目，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6、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企业性质 |  |
| 地址 |  | 电话/传真 |  |
| 成立年月 |  | 经营范围 |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注册资金 |  | 职工人数 |  |
| 公司所获证书 |  | 其中 | 管理人员 |  |
|  | 技术人员 |  |
|  | 工人 |  |
| 固定资产 | 原值 万元 | 流动资金 | 万元 |
| 净值 万元 |
| 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 服务总产值 万元 |
| 实现利润 万元 |
| 企业简介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请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11.投标文件构成所要求文件提供。**

注：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的，将按省市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8、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仲裁案件或处罚说明格式

**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仲裁案件或处罚说明**

|  |  |  |  |
| --- | --- | --- | --- |
|  事项名称 | 认定时间 | 处罚期届满/异常名录信息失效时间 | 备注 |
| 是否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  |  |  |
| 是否被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  |  |
| 是否被认定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 |  |  |  |
| 有无发生经济诉讼或纠纷 |  |  |  |

注：根据投标人及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无相关事项的，在 “认定时间”列填“无”；若受到相关处罚的应附处罚相关材料复印件，发生经济诉讼或纠纷的应附法院判决书、仲裁决议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如相关异常名录信息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9、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服务内容 | 项目负责人 | 合同金额 | 签约日期 | 委托单位电话及联系人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提供的业绩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 10、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格式

**10-1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资格/职称证书/退伍或复员证 | 拟任职务 | 从事本行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提供的人员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人员，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人员，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10-2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资格/职称证书/退伍或复员证 | 拟任职务 | 从事本行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提供的人员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人员，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人员，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 11、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编制详细、完整的服务方案，该方案应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内容包括不限于本项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中所列内容。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详细说明，以便评委会对投标方案有详细了解。**

### 12、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 **投标文件****技术条款**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用户需求所描述的内容的义务。

### 13、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偏离** | **说明** |
| 1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  |  |
| 2 | ★服务期限 |  |  |  |
| 3 | ★报价方式 |  |  |  |
| 4 | ★付款方法和条件 |  |  |  |
| 7 | ★投标有效期 |  |  |  |
| 8 | 合同签订 |  |  |  |
| 9 | ★合同条款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逐条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招标文件的偏差和例外。

2、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资格要求、服务期限、报价方式、付款方法和条件、投标有效期、合同签订、合同条款等要求。

### 14、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

本单位已按项目（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帐号,开户银行：）。

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年月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整（小写：¥元）；

汇款帐户名称：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帐 号：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 户 银 行： 银行 省 市(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 15、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包号：)采购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第5.2条的有关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200%由采购人在支付给我司的合同金额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 16、关于跨区经营保安服务企业备案的承诺

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活动，并作出以下书面承诺：

本公司承诺保证中标后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30个工作日内取得东莞市公安机关的备案证明，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17、关于拟投入本项目保安人员的承诺

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项目（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活动，并作出以下书面承诺：

我公司承诺我司中标后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人员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要求及数量配备，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18、关于拟投入本项目保洁人员的承诺

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项目（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活动，并作出以下书面承诺：

我公司承诺我司中标后拟投入本项目的保洁人员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要求及数量配备，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19、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格 式 自 定

**三、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1.投标报价一览表；

2.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3.电子文件。

**四、****无线胶装样式**





## 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项目须知

**一、承诺书**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投标人于 年 月 日参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项目在东莞市东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展的投标活动。为配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现就我公司进入场内的投标人员作如下郑重承诺:

1.近期无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2.近14日内无疫情重点地区(指湖北武汉、孝感、黄冈、荆州和河南信阳、安徽阜阳)旅居史；3.近14日内无与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接触史；4.按要求进入场内自觉佩戴口罩；5.评标完成后将迅速离场，不在场内逗留；6.积极配合其他相关疫情防控工作。

我公司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负责，如以上内容与事实不符造成的一切后果，我司将自愿接受招标人和行业监督部门处罚，取消中标资格，暂停在东城街道参加投标活动3 个月，一切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个人行为轨迹查询方法**

(一)电信手机用户查询方法

编辑短信CXMYD#身份证后四位到10001，授权回复Y后，实现漫游地查询，可查询到近14日内全国漫游信息。

(二)联通手机用户查询方法

编辑短信CXMYD#身份证后四位到10010，可查询到近30日内全国漫游信息。

(三)移动手机用户查询方法

编辑短信CXMYD#身份证后四位到10086，可查询到近30日内全国漫游信息。每人每天可免费查询10次。

**三、个人密切接触人员信息查询方法**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单独提交上述资料(承诺书、个人行为轨迹查询截图、个人密切接触人员信息截图)至招标代理工作人员检查。**